

台灣大購機放心猴 Lucky~限時回覆加碼抽

第三檔抽獎：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01 月底前寄回富邦手機失竊險要保書且保單成效之客戶，就有機會參加抽獎，中獎名單如下：

客戶姓名	聯絡電話	聯絡地址	獎項
高○伶	0979****68	台北市士林區	APPLE WATCH SPORT 手錶(38 公釐)
張○斌	0963****50	雲林縣斗六市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鄭○仁	0937****20	桃園市楊梅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呂○正	0939****85	新北市三重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林○豐	0956****99	台南市仁德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何○綦	0939****99	台中市清水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蘇○庭	0953****08	新北市板橋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周○成	0987****11	台中市大里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林○羽	0979****81	高雄市前鎮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蔡○洲	0953****32	台北市和平西路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羅○盛	0955****68	新北市三重區	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
高○姬	0912****69	花蓮縣花蓮市	新光三越禮券 500 元
邱○焄	0956****51	台中市南屯區	新光三越禮券 500 元
呂○宸	0922****88	新北市新莊區	新光三越禮券 500 元
申○微	0939****54	台中市北屯區	新光三越禮券 500 元
周○祥	0935****97	新北市新莊區	新光三越禮券 500 元

抽獎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：

- 活動時間：2016/03/01-2016/12/31
- 抽獎時間：共分三次，每次抽出幸運得獎者，分別獲贈 APPLE WATCH SPORT 手錶(錶面尺寸 長度 38 公釐，顏色以主辦單位提供之實品為準，不可要求替換)/1 名、新光三越禮券 1000 元/10 名、新光三越禮券 500 元/5 名。
 - 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07 月底前寄回富邦手機失竊險要保書且保單成效之客戶，將於 2016 年 08 月底前抽出得獎者，並公布於富昇保代官網 (<https://www.fubon.com/direct/home/index.htm>) 與活動網站上 (<https://www.efubon.com.tw/mbi/>)。
 - 2016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底前寄回富邦手機失竊險要保書且保單成效之客戶，將於 2016 年 11 月底前抽出得獎者，並公布於富昇保代官網 (<https://www.fubon.com/direct/home/index.htm>) 與活動網站上 (<https://www.efubon.com.tw/mbi/>)。
 -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01 月底前寄回富邦手機失竊險要保書且保單成效之客戶，將於 2017 年 02 月底前抽出得獎者，並公布於富昇保代官網 (<https://www.fubon.com/direct/home/index.htm>) 與活動網站上 (<https://www.efubon.com.tw/mbi/>)。
- 本抽獎活動（以下稱本活動）由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(股)公司與富昇人身保險代理人(股)公司（以下合稱主辦單位）共同舉辦，本活動參加者不可撤回地同意本抽獎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，並於參與本

活動之目的範圍內受其拘束，其嗣後經變更或修改者，亦同。

4. 本活動參加者同意主辦單位擁有保留、修改及解釋本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之權利，相關修改訊息將於本活動網頁上(<https://www.efubon.com.tw/mbi/>)公布，不另行通知。
5. 得獎名單將公布在本活動網頁，主辦單位將由專人以電話與電子郵件信函之方式通知得獎者，得獎者須於接獲得獎通知日起算 20 天內以掛號方式寄回領獎領據與身分證影本俾供領獎(獎品將於主辦單位收到相關資料、確認無誤後一周內寄出)，逾期提供或因提供資料不完整、錯誤或其他原因無法通知得獎者時，視同得獎者放棄得獎資格，主辦單位就此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。
6. 本活動獎品均為主辦單位以外之第三方製作或提供，關於其品質、保固及售後服務，將由該第三方依照其所制定之條件，負責提供品質承諾、保固及售後服務，概與主辦單位無涉，得獎者同意不就獎品之瑕疵或因使用獎品所生之任何損害或損失，對主辦單位提出任何賠償或補償之請求。
7. 本活動之獎品以實物為準，本活動網頁上所使用之圖片僅供參考，得獎者不得要求更換其他物品、或將獎品轉讓或折換成現金。獎品一經兌換、簽收受領後，如有遺失、盜領、自行拋棄、毀損，均由得獎者自行承擔相關損害及損失，概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8. 如原定獎品因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因素，致無法提供作為本活動之獎品時，將由主辦單位另以等值之其他獎品取代之，本活動參與者同意就此不得異議。關於獎品如有任何變更，其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佈於本活動網頁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9. 如有任何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致誤送本活動訊息或得獎通知，或因而使參加人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本活動參加者同意主辦單位與活動單位無須負擔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、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10. 得獎人同意得獎、兌獎所必須之相關個人資料，將由主辦單位於本活動目的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其相關個資告知事項，請詳閱富昇財產保代與富昇人身保代之個資聲明網頁，得獎人並授權本主辦單位公開公布姓名及居住地區(姓名將以遮罩方式處理)。
11. 富邦金控員工不得參加本活動，如以他人名義參加本活動並得獎者，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12. 依財政部規定，得獎金額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，依法需繳交身分證影本作為報稅憑證；得獎金額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，依法需繳交 10%機會中獎稅及身分證影本；外籍得獎人士依法需繳交 20%機會中獎稅及居留證影本。本公司於次年開立各類所得稅扣繳憑單給得獎人。如得獎人不願提供身分證影本或不願給付得獎商品稅額，視為得獎者自動棄權，不具得獎資格。
13. 如本活動因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14. 若得獎者如有冒用他人身分，或不符合、不同意或違反本活動規定者，主辦單位保有取消得獎資格及參與本活動的權利，並對任何破壞本活動行為保留法律追訴權。